**数学与统计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**

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《关于做好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重大校发[2022]39号）和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我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**一、招生原则**

1、坚持立德树人，以人为本，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，科学选拔，择优录取，公平公正，规范复试。

2、对录取的考生（含已录取的推免生），学院严格按照学校下达的奖学金名额和相关政策，公平公正地确定其奖学金等级。

**二、招生计划**

截至目前，学校下达给我院的全日制硕士招生指标108人，现已录取推免生45人（含1名支教团专项计划考生）。

**三、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**

组 长：穆春来 谭英双

成 员：黄小军 李东 何建华 秦越石

秘 书：罗宥余

**四、复试资格**

**（一）资格认定**

初试成绩符合《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招生考试初试合格基本分数线》及二次划线要求（数学、应用统计专业有二次划线），且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，请于2022年3月21日9:00后登录“重庆大学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”（网址：http://syk.cqu.edu.cn/）查看复试通知。我院不邮寄复试通知书，也不以其他任何方式通知上线考生。

**（二）材料提交**

请考生按照《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》（网址：http://yz.cqu.edu.cn/news/2022-03/1775.html）要求准备复试材料，并将复试材料全部扫描合并为一个PDF文件后发送到我院研究生工作邮箱（地址：styjs@cqu.edu.cn），邮件主题及附件命名均为“完整报考专业名称（数学/统计学/应用统计）+考生编号+考生姓名+初试成绩”，材料收取截止时间为2022年3月25日上午12点。

我院将严格按照教育部和学校相关要求对考生进资格审查。对提供虚假信息或材料者，一经核实将取消其复试资格、录取资格、入学资格，学籍直至取消学历学位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**（三）复试费用**

复试费150元/每人（通过复试系统缴纳，同等学历加试等不再另收费）。我校复试期间不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。请考生勿向任何机构和个人打款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**五、复试安排**

**（一）复试时间**

数学：3月26、27日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14:00—18:00。

统计学：3月26日上午9:00—13:00。

应用统计：3月26、27、28日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14:00—18:00。

各考生具体复试时间待系统随机排序后确定。

**（二）复试形式**

我校统一采用教育部招生复试远程面试系统（以下简称“复试系统”，网址：https://bm.chsi.com.cn/ycms/stu）进行线上网络远程复试，复试时考生须手持身份证和准考证进行身份核验，并独自在无噪音的封闭空间内进行。系统使用说明及具体要求详见《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》附件1，请考生及早准备相关设备（双机位）和场所，登录复试系统进行测试，了解系统使用流程、调试面试设备等。

考生应自觉履行保密义务，复试中不得拍照、录音、录像、直播、录屏、投屏等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发布、扩散（包含告知其他个人）任何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，违者将按考试违规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。

**（三）复试内容**

主要考核考生的思政品德、专业知识、专业素养、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以及外语口语听力等。同等学力考生视情况延长复试时间进行加试。复试及同等学力加试科目详见招生简章目录。

**（四）复试流程**

1、考生于复试当天至少提前20分钟登录系统查看复试排序；

2、复试前，考生依序提前10分钟进入系统候考区，测试自己的音视频功能是否正常，检查相关材料和证件是否齐备，检查环境是否符合要求；

3、复试小组邀请考生进入考场，测试音视频功能是否正常接通，核验考生相关材料和证件（生身份证、准考证）是否真实齐备，检查考生复试环境是否符合规定要求；

4、复试开始指令发出后，复试工作小组对考生进行复试；

5、复试结束指令发出，考生复试终止。

我院将严格按照教育部相关要求，对考生进行身份和资格审查，并全程随时检查考生复试所在环境。凡弄虚作假者一律不予复试，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，材料和证件核验不合格者不予复试，考生复试环境检查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。

**六、成绩计算及公示**

复试成绩=英语面试成绩\*20%+综合面试成绩\*80%。英语面试满分100分，综合面试满分100分。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。

总成绩=初试总分/5\*70%+复试成绩\*30%。总成绩计算保留两位小数。

复试工作结束后，我院将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在学院主页公示所有考生的复试成绩，请考生注意及时查看。

**七、复试录取**

学院将按考生总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录取。总成绩相同者，依次按初试总分、统考科目总分排序录取。

有以下任一情况者视为复试不合格，不予录取：

1.复试成绩不合格（包括英语面试、综合面试任一成绩低于60分）者；

2.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；

3.体检不合格者；

4.同等学力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；

5.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；

6.其他不符合国家和学校研究生招生管理规定者。

拟录取名单研究生院将在重庆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统一公示。

**八、监督与复议**

复试工作结束后，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在复试成绩公示期3个工作日内接受考生申诉（申诉电话：023-65678628，申诉须将纸质申诉材料交至虎溪校区数学与统计学院LD407室）或举报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对申诉和举报及时调查处理（纪委监督电话：023-65678196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**九、其他说明**

1.如遇特殊情况，学校或学院认为有必要时，可对考生再次进行复试。

2.拟录取名单确定后，请考生按照学校有关要求在当地有高考体检资质的医院（二甲及以上）进行体检（体检项目与高考体检项目相同），体检报告合并成1个PDF文件（文件命名形式：报考专业+姓名+体检报告）发送至学院工作邮箱（地址：styjs@cqu.edu.cn）进行认定，入学时在校医院进行复检。

3.其他未尽事宜遵照《重庆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相关事宜通知》相关规定执行。

本细则由我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，联系电话：023-65678628。